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師資培育中心第 2 次中心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 中午 12 時

◎地點：花師教育學院 A304 會議室

◎出席人員：潘文福主任、國小/中等實習組長吳新傑老師、中等學程組組長李真文老師、地方輔導組長蔡其瑞老師、國小學程組長嚴愛群老師、國小學程組梁沛晴小姐、中等學程組羅婉菁小姐、國小實習組陳紹雯小姐、中等實習組李心怡小姐、地方輔導組蔡依珊小姐。

◎列席人員：幼教系林俊瑩主任。

◎主席致詞：(略)

◎報告事項：(略)

◎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中、小學程組

案由：訂定「國立東華大學雙語教學師資培育課程實施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行政院「2030 雙語國家政策發展藍圖」，以「培養臺灣走向世界的雙語人才、全面啟動教育體系的雙語活化」為目標，教育部擬將 107 年以臺教師(二)字第 1070199256 號函頒之「全英語教學師資培育實施計畫」，修正名稱為「雙語教學師資培育」，全面提升教師具有雙語教學之能力。

- 一、中等學校規劃課程表如(附件一)。
- 二、國民小學規劃課程表如(附件二)。
- 三、幼兒園規劃課程表如(附件三)。

決議：修正後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中、小學程組

案由：訂定「國立東華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教育學程修習辦法」，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 109 年 4 月 24 日教育部臺教師(二)字第 1090048082 號函，調整修習辦法內容。

- 一、修習辦法修正對照表(附件四)。
- 二、修習辦法修正案(附件五)。
- 三、現行修習辦法(附件六)。

決議：修正後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中、小學程組

案由：訂定「國立東華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師資生暨合格教師隨班附讀修習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作業要點」，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 109 年 4 月 24 日教育部臺教師(二)字第 1090048082 號函，修正名稱為「國立東華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師資生暨合格教師隨班附讀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作業要點」，

並調整要點內容。

一、要點修正對照表（附件七）。

二、作業要點修正案（附件八）。

三、現行作業要點（附件九）。

決議：修正後通過。

國立東華大學 師資培育中心 會議簽到表

會議名稱：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中心會議

時間：109 年 4 月 27 日 (星期一)

地點：花師教育學院 A304 室

主持人：潘主任文福

出席人員：

職稱姓名	簽名	職稱姓名	簽名
潘主任文福	潘文福	吳組長新傑	
嚴組長愛群	嚴愛群	李組長真文	李真文
蔡組長其瑞		梁沛晴組員	梁沛晴
李心怡助理	李心怡	羅婉菁助理	羅婉菁
蔡依珊助理	蔡依珊	陳紹雯助理	陳紹雯

列席人員：

職稱姓名	簽名	職稱姓名	簽名
林主任俊瑩	林俊瑩		

張秝穎